

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股东甘肃亚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亚特集团”）持有公司股份 261,575,665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1.57%；本次股份质押数量为 73,268,000 股，质押后亚特集团累计质押持有的公司股份 203,008,000 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77.61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0.02%。

● 本次质押事项为亚特集团根据其与上海豫园旅游商城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豫园股份”）签署的《股份转让协议》《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》的约定办理。

一、本次股份质押情况

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亚特集团通知，根据其 2020 年 5 月 27 日、7 月 6 日与豫园股份签署的《股份转让协议》《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》，2020 年 7 月 23 日，亚特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73,268,000 股质押给豫园股份并办理了相关手续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1. 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	本次质押股数（股）	是否为限售股	是否补充质押	质权人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质押融资资金用途
亚特集团	是	73,268,000	否	否	豫园股份	28.01%	14.44%	非融资类质押
合计		73,268,000				28.01%	14.44%	

2. 本次质押系根据《股份转让协议》《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》约定，亚特集团将其持有的拟转让给豫园股份的 73,268,000 股股份质押给豫园股份，非融资类质押。

3. 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亚特集团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（股）	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
亚特集团	261,575,665	51.57%	129,740,000	203,008,000	77.61%	40.02%
合计	261,575,665	51.57%	129,740,000	203,008,000	77.61%	40.02%

二、股东股份质押情况

1. 截至本公告日，亚特集团未来一年内存在到期的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未来一年内存在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有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
亚特集团	77,740,000	29.72%	15.33%

2. 亚特集团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、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。

3. 本次股份质押是为了保障相关协议及义务的履行，为非融资类质押，不存在平仓风险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产生影响，不存在履行业绩补偿义务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7 月 24 日